

重庆市渝北区华秦小学校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北区华秦小学校主要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从事小学学历教育；全面素质教育；其他相关社会教育服务。

(二) 机构设置

重庆市渝北区华秦小学校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下设教导处，总务处，德育办公室。与 2019 年比无变化。

(三) 单位构成

本单位属渝北区教委下预二级预算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0 年度收入总计 620.10 万元，支出总计 620.10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9.77 万元、下降

29.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支付了提档升级工程款，2020 年只支付剩余尾款；2020 年秋季分流两名员工，人员经费减少。

2. 收入情况。2020 年度收入合计 620.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9.77 万元，下降 29.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支付了提档升级工程款，2020 年只支付剩余尾款；2020 年秋季分流两名员工，人员经费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0.10 万元，占 100%。

3. 支出情况。2020 年度支出合计 620.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9.77 万元，下降 29.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支付了提档升级工程款，2020 年只支付剩余尾款；2020 年秋季分流两名员工，人员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388.88 万元，占 62.7%；项目支出 231.22 万元，占 37.3%。

4. 结转结余情况。2020 年度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20.10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59.77 万元，下降 29.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支付了提档升级工程款，2020 年只支付剩余尾款；2020 年秋季分流两名员工，人员经费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6.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8.06 万元，下降 13.7%。主要原

因是 2019 年支付了提档升级工程款，2020 年只支付剩余尾款；2020 年秋季分流两名员工，人员经费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5.22 万元，增长 20.6%。主要原因是追加维修费，工资、目标考核奖、健康休养费、各项资助经费、住房公积金和项目工程经费等追加经费。

2. 支出情况。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6.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8.06 万元，下降 13.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支付了提档升级工程款，2020 年只支付剩余尾款；2020 年秋季分流两名员工，人员经费减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5.22 万 元,增长 20.6%。主要原因是追加维修费，工资、目标考核奖、健康休养费、各项资助经费、住房公积金和项目工程经费等追加经费。

3. 结转结余情况。2020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无结转和结余。

4. 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教育支出 462.39 万元，占 8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4.91 万 元，增长 25.8%，主要原因是追加维修费，工资、目标考核奖、健康休养费、各项资助经费、住房公积金和项目工程经费等追加经费。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52.78 万元，占 9.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79 万元，增长 3.5%，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导致社会保障按比例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 18.51 万元，占 3.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28 万元，下降 28.2%，主要原因是人员分流导致支出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 23.26 万元，占 4.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80 万元，增长 33.2%，主要原因是工资增加导致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8.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6.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08 万元，下降 9.9%，主要原因是人员分流导致经费支出减少。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 52.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4 万元，增长 8.6%，主要原因是物价因数导致办公成本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日常办公。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63.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1.71 万元，下降 73.1%，主要原因是上年支

出提档升级工程款、今年支付工程尾款。本年支出 63.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1.71 万元，下降 73.1%，主要原因是上年支出提档升级工程款、今年支付工程尾款。（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属全额拨款学校类事业单位，2020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无车辆。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部门整体7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7项，涉及资金74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绩效自评表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学校食堂从业人员补助				自评总分 (分)	100			
业务主管部门	渝北区教委				联系人 及电话	文洪荣 13752911844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总金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压减、调整后 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执行率 得分 (分)		
	3	3	3		3	100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如作出调整且备案, 填写调整后的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农村学校食堂从业人员的待遇问题, 确保营养午餐实施全面到位, 保证营养午餐经费全面用于学生。按食堂从业人员与营养午餐学生人数之比不低于 1: 100 的标准计算人数, 不足 100 人按 1 人计算(点校单算), 标准为每人每年 3 万元。				解决了农村学校食堂从业人员的待遇问题, 确保了营养午餐实施全面到位, 保证了营养午餐经费全面用于学生。按食堂从业人员与营养午餐学生人数之比不低于 1: 100 的标准计算人数, 不足 100 人按 1 人计算(点校单算), 标准为每人每年 3 万元。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调整后 指标值 (未调 不填)	全年 完成 值	得分系 数 (%)	权重 (分)	指标得 分 (分)	核心指 标判断 (填是 或否)
	产出 指标	服务 人数	99	99	99	100	35	35	是
	效益指 标	改善学 生生活 人数	99	99	99	100	35	35	是
	满意 度指标	学生满 意度	≥99%	≥99%	≥ 99%	100	30	30	是
未完成 绩效目 标或偏 离较多 的原因、 改进措 施及其 他说明									

2. 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

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

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023-67212292。